

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函件

教教[2019] 030 号

关于做好环境科学与工程类、社会学类、机械类 专业分流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学院：

为推进学校招生制度改革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逐步建立“大类招生、按类培养、专业分流、专业培养”的人才培养机制，本学期2018级环境科学与工程类、社会学类、机械类三个大类招生专业将于3月下旬开始分流，并于4月底之前结束分流工作。

请各有关学院根据《南京农业大学2017级本科专业大类设置试点方案》，设置本学院相关大类专业分流时间及具体分流办法，组织落实好分流工作，并于2019年5月6日前将分流结果及大类分流工作总结报教务处教务科。

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

2019年3月15日